

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

(适用于工业型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森桃
(盖章或签字)

联系人 蔡艳红

联系电话 13709337898

邮政编码 363000

环保部门填写	收到报告表日期	
	编号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地理坐标)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 (经度 117.594969°、纬度 24.561439°)				
建设依据	闽发改备[2020]E010192 号	主管部门	漳州市芗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代码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约 20000m ² 建筑面积约 15816.76m ²	总规模	年产 8 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		
总投资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主要产品及原辅材料消耗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产量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原辅材料现状用量	主要原辅材料新增用量	主要原辅材料预计总用量
MF0818 型拱门式钢管脚手架	35000t/a	镀锌钢板	—	14100t/a	14100t/a
		镀锌钢管	—	20400t/a	20400t/a
		焊丝	—	200t/a	200t/a
盘扣式立杆	20000t/a	带钢	—	20400t/a	20400t/a
		焊丝	—	114t/a	114t/a
盘扣式横杆	25000t/a	带钢	—	25500t/a	25500t/a
		焊丝	—	143t/a	143t/a
主要能源及水资源消耗					
名称	现状用量	新增用量	预计总用量		
水(t/a)	/	1800	1800		
电(kwh/a)	/	2.0×10 ⁵	2.0×10 ⁵		
燃气(万立方米/年)	/	/	/		
其他(柴油 L/a)	/	/	/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企业营业执照见附件 2）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占地面积约 20000m²，建筑面积约 15816.76m²，主要从事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的生产，年产 8 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即盘扣式立杆和盘扣式横杆）。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取得漳州市芗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本项目的备案（项目备案证明见附件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正，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 6 月 29 日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公布，2018 年 4 月 28 日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修正）（见表 1）的有关规定（见表 1-1），本项目属于“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改单摘录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敏感区定义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	仅切割组装的	

因此，建设单位委托本环评单位编制本环境影响报告表（委托书见附件 1）。本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即派技术人员现场踏勘，经资料收集与调研后，根据该项目的特点和所在地的环境特征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环保部门审批。

2 环境概述

2.1 自然环境概况

2.1.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项目所在的芗城区位于福建省东南部，地处九龙江下游漳州平原地带。金峰开发区位于北纬 24° 29' 14"~24° 42' 41"，东经 117° 29' 3"~117° 43' 1"，地处福建省东南部，与台湾隔海相望，介于厦门、汕头两个特区之间，距高雄 96 海里，距香港 210 海里，距汕头 73 海里，距厦门 70 海里，是闽南厦、漳、泉“金三角”的重要组成部分。

项目租用国辉工贸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厂房，项目西北面为国辉工贸有限公司原料仓库，东北面为福建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市蔡福美乐器有限公司，南面隔着开发区宝石路为珠里村，西面为国辉工贸有限公司成品仓库。项目距离厂界最近敏感目标为南面约 47m 的珠里村。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2-1，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见图 2-2，四至现状照片见图 2-3。

2.1.2 气象特征

漳州地区气候温暖湿润，东无严寒，夏无酷暑，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 21.3℃，一月平均气温 12.7℃，极端最低气温-2.1℃，七月平均气温 28.7℃，极端最高气温 41.2℃。年平均降雨量 1450mm，最高年降雨量 2026.66mm，最低年降雨量 105.4mm，每年 5-9 月天气炎热，多大暴雨，六月为降雨高峰期，最大日降雨量 172.5mm。

多年平均蒸发量 1472.2mm，平均相对湿度 82%，绝对湿度 18.45mb，平均气压 1014.2mb，年平均日照数 2185.2hrs。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偏东风，年平均频率 17%；其次东南风，频率 11%，东风频率 8%，年平均静风率 36%。平均风速 1.6 米/秒。每年 4-9 月为台风季节，最大风力为 12 级。

2.1.3 地形地貌

漳州市区地处九龙江下游的漳州平原。平均海拔高度 6~10 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境内大部平坦，河网密布，有低丘和台地零星分布。市区西北缘有山地和丘陵，系博平岭东翼余脉，自西往东的天宝山和金沙岭两个山系形成市区的天然屏障，芝山和马鞍山（海拔高度 73.56 米和 83 米）是市区较高的小山。出露岩石各异，主要是花岗岩，其上覆盖第四纪沉积物。

项目所处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位于漳州市区西北部，属冲击阶地~残丘坡地地

貌单元。地面标高23~54m，地形起伏变化，总体东高西低，南低北高。根据国际《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及闽建设〔2002〕37号，基地地震基本烈度为Ⅷ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2.1.4 水文特征

漳州市水资源丰富，九龙江从境内穿过。九龙江是福建省第二大河流，干支流总长1923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121亿立方米。九龙江由西溪、北溪和南溪组成，漳州市区的污水排放九龙江西溪。九龙江西溪发源于南靖与平和县交界，上游有四条支流--花山溪、船场溪、龙山溪、永丰溪，于靖城汇合为西溪干流，全长172公里，其年平均流量116m³/s，实测最大流量6140 m³/s，最小流量2.78 m³/s，丰、枯季节江水流量相差较大，城市内河道及排污渠均与九龙江相连。

九龙江干支流总长1923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121亿立方米。九龙江由西溪、北溪和南溪组成。九龙江西溪发源于南靖与平和县交界，上游有四条支流--花山溪、船场溪、龙山溪、永丰溪，于靖城汇合为西溪干流，全长172公里，其年平均流量116m³/s，实测最大流量6140m³/s，最小流量2.78m³/s，丰、枯季节江水流量相差较大，芴城区内河、环城河、排污渠交错，内河、环城河及排污渠均与九龙江相连。

项目所在区域周边水系图见图 2-4。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2-2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图



图 2-3 项目周边及现状照片



图 2-4 项目所在区域周边水系图

2.2 环境规划、环境功能区划及执行的标准

2.2.1 环境功能区划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详见表 2-1。

表 2-1 环境功能区划

环境要素	环境功能区划	依据
地表水环境	九龙江西溪水环境功能为渔业、工农业用水，三湘江为九龙江西溪的支流，主要功能接为排洪、灌溉，水质执行V类标准	《漳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大气环境	二类区	《漳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
声环境	3类区	《漳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工业区规划为3类声功能区
生态环境	“芴城区西南部工业生态环境和污染物消纳生态功能小区”（530260202）	《漳州市芴城区生态功能区划》

漳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详见图 2-5。漳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详见图 2-6。芴城区生态功能区划图详见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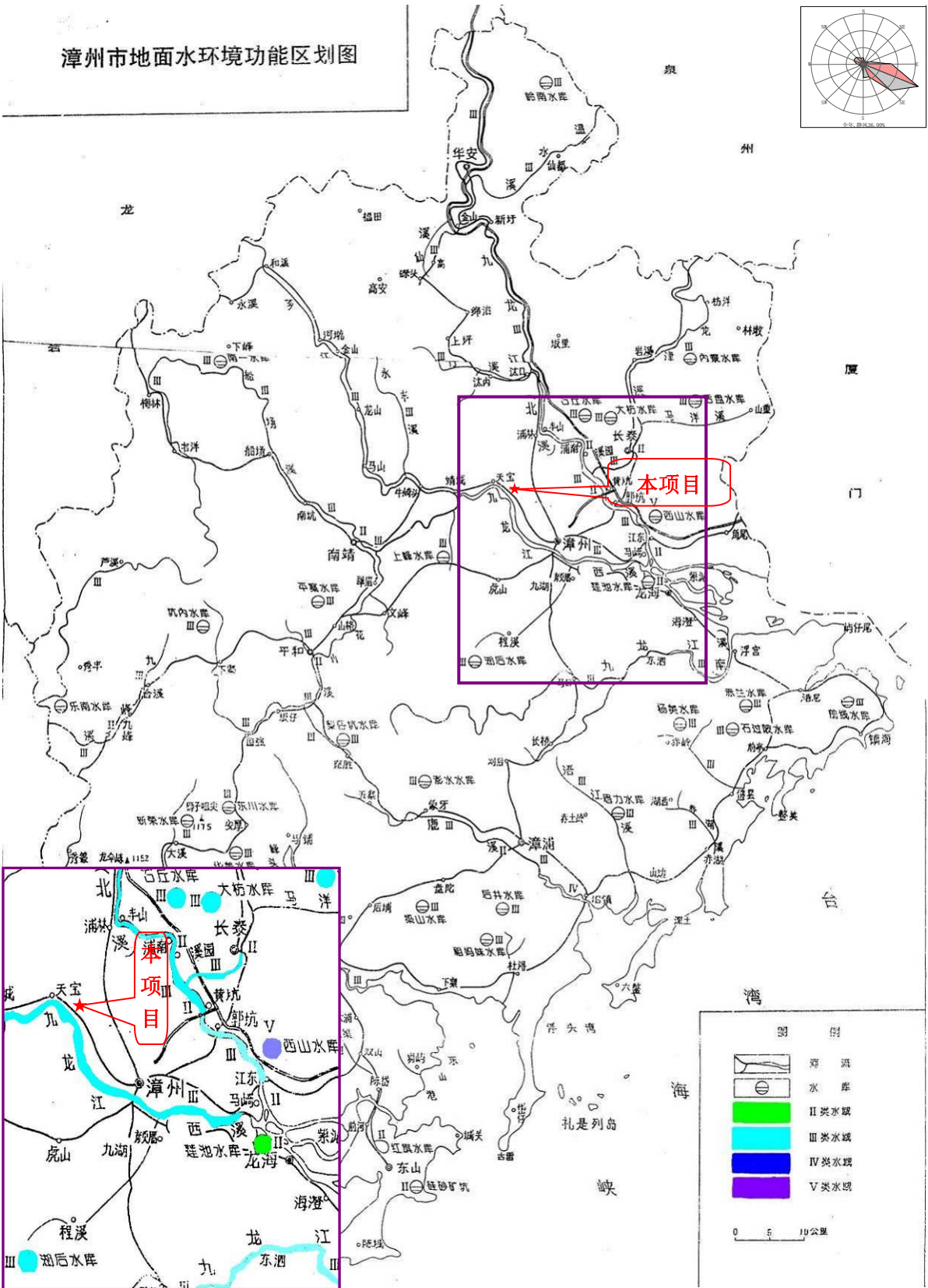


图 2-5 漳州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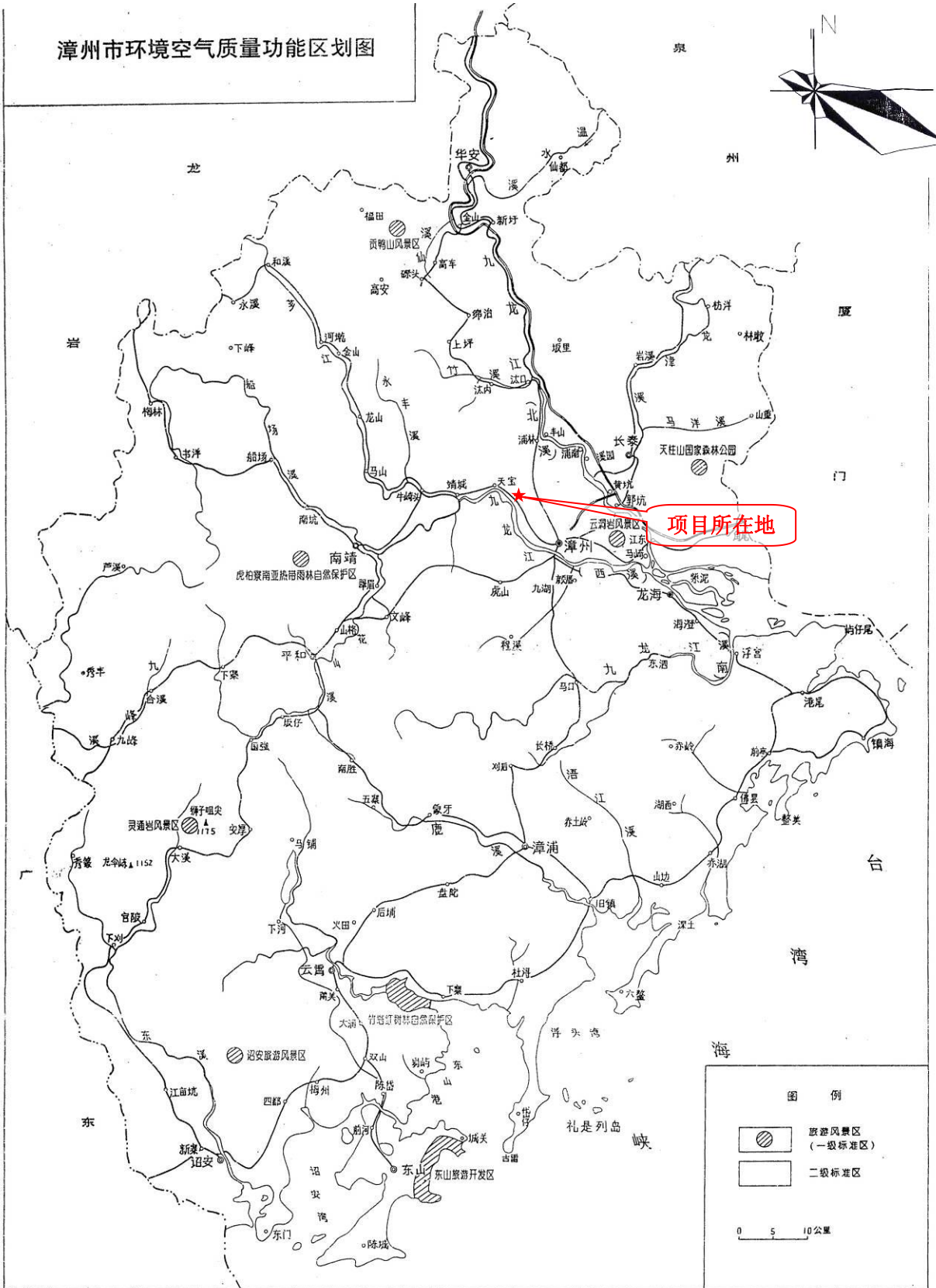


图 2-6 漳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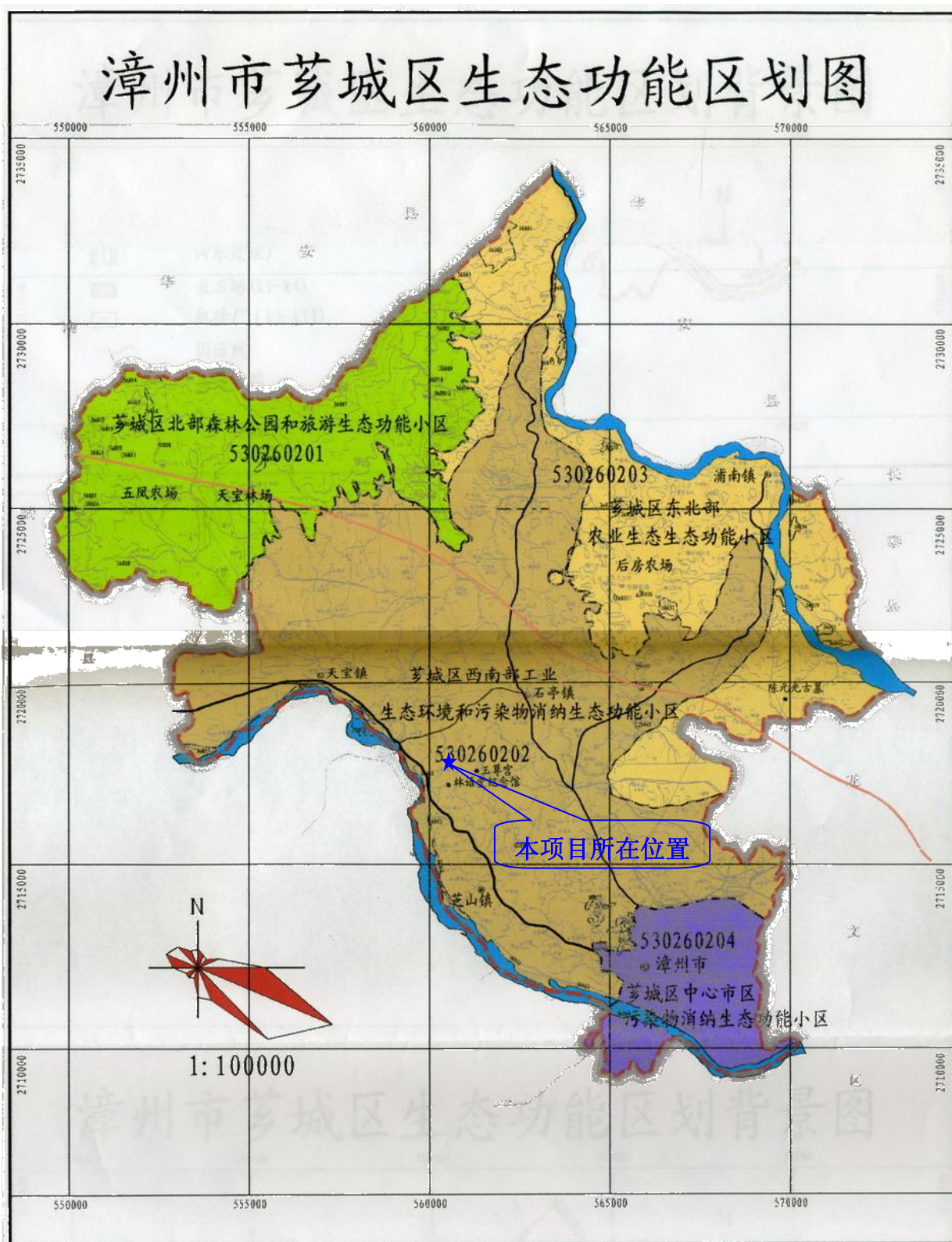


图 2-6 漳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2.2.2 项目执行标准

2.2.2.1 环境质量标准

(1)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最终纳污水体为九龙江西溪，根据《漳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九龙江西溪水环境功能为渔业、工农业用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三湘江为九龙江西溪的支流，主要功能接为排洪、灌溉，水质执行V类标准，详见表 2-2。

表 2-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摘录

序号	项目	III类标准限值 (mg/L)	V类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1	pH	6~9 (无量纲)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	COD	≤20	≤40	
3	BOD ₅	≤4	≤10	
4	DO	≥5	≥2	
5	氨氮	≤1.0	≤2.0	

(2) 大气环境

项目所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类别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各指标标准限值见表 2-3。

表 2-3 环境空气质量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小时平均 (一次)	日均	年均	
SO ₂	500ug/m ³	150ug/m ³	60u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NO _x	250ug/m ³	100ug/m ³	50ug/m ³	
PM _{2.5}	/	75ug/m ³	35ug/m ³	
PM ₁₀	/	150ug/m ³	70ug/m ³	
TSP	/	300ug/m ³	200ug/m ³	

(3) 声环境

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区域声环境属 3 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表 2-4 声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Leq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2.2.2.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再纳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见表2-5。

表 2-5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

标准类别	pH（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氨氮 ^①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45

①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烟，焊烟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标准。见表2-6。

表 2-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1.0

(3) 噪声

项目位于漳州市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见表2-7。

表 2-7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标准名称	平均对象	类别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厂界噪声	3类	65dB(A)	55dB(A)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其贮存处理应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2003）中的要求进行综合利用和处置。

项目产生的一般性固废，其贮存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规定。危险固废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标准。

2.3 环境质量现状

2.3.1 水环境

根据漳州市 2019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基本符合漳州市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漳州市主要流域 I 类~III 类水质比例为 95.8%，同比上升 4.1 个百分点。九龙江流域漳州段 I 类~III 类水质比例 93.8%，同比上升 6.2 个百分点。其中西溪 I~III 类水质比例为 87.5%，同比上升 12.5%，西溪的水质状况为良好；北溪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持平，北溪的水质状况为优。漳江、东溪的 I 类~III 类水质比例均为 100%，同比持平。市区饮用水源地水质全年达标率 100%，各县（市、区）水源地水质全年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同比持平。

2.3.2 大气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以及中国空气质量在线监测分析平台空气质量数据，对项目所在区域是否为达标区进行判定。具体网址：<http://data.lem.org.cn/eamds/apply/tostepon.html>。具体详见筛选结果如下：

漳州市 2019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8 ug/m³、27 ug/m³、55 ug/m³、29 ug/m³；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mg/m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42 ug/m³；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

筛选结果						
气象数据筛选结果						
环境空气质量数据筛选结果						
达标区判定						
序号	文件类型	省份	市	年份	国控点数量	判定结果及详情
1	达标区判定	福建	漳州市	2019	3	达标区
*注：当显示多条数据时，说明评价范围涉及2个及以上地市						

因此，漳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本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项目所区域大气现状符合国家二级空气质量标准。

2.3.3 声环境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情况，建设单位委托漳州市予恒环境保护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22 日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2-8，监测点位图及检测报告见附件 5），项目所在区昼夜间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

准。

表 2-8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测点位置	噪声强度 dB(A)			
		2020.7.29		2020.7.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1#西侧厂界外 1m	62	49	63	49
2	△2#北侧厂界外 1m	62	51	62	50
3	△3#东侧厂界外 1m	63	51	63	48
4	△4#南侧厂界外 1m	59	51	60	50
5	△5#珠里村	58	48	59	48

注：项目在进行现状噪声监测时，建设单位为未投产状态。南侧工地白天施工，夜间不施工。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9-62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8-51dB（A）之间，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珠里村昼夜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2.4 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工程内容和项目周围环境特征，本工程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如下：

- （1）营运期排放的废水对区域内水环境的影响；
- （2）营运期排放的废气对区域内大气环境的影响；
- （3）营运期设备运行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营运期排放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卫生的影响。

3 主要环境目标

3.1 环境保护目标

(1) 水环境保护目标主要是确保项目纳污水体九龙江西溪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2)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 项目厂界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3.2 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项目区域环境特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确定如下：

表3-1 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1	地表水	三级 B	依托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2	大气环境	三级	/
3	声环境	三级	建设项目范围向外 200m

3.3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详见表 3-2。

表 3-2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性质	规模
	X	Y							
水环境	/	/	九龙江西溪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III类	W	402m	水体	中河
	/	/	三湘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标准	V类	SE	4300m	水体	/
环境空气	-564	718	后巷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二类区	NW	566	村庄	1003 人
	210	-263	珠里村			S	47	村庄	952 人
声环境	-564	718	后巷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	3类	NW	566	村庄	1003 人

注：以项目厂房中心为坐标原点

4 工程分析

4.1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

建设性质：新建

用地性质：工业用地

总投资：5000 万元

建设规模：占地面积约 20000m²，建筑面积约 15816.76m²

生产规模：年产 8 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

劳动定员：职工 80 人，其中 20 人住厂，不提供餐饮

工作制度：年工作时间 300d，两班制，每班工作时间 8h

4.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单位租赁漳州市国辉工贸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厂房作为项目生产场所（厂房租赁合同见附件 4）。建设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租赁面积约 20000m²，建筑面积约 15816.76m²。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 4-1。



图 4-1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4.3 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详见表 4-1。

表 4-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别		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	厂房	占地面积 11691.76m ² ，建筑面积 11691.76m ² ，主要布置机加工生产区、制管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	
2	辅助工程	宿舍楼	5F，占地面积 825m ² ，建筑面积 4125m ² ，作为职工休息	
3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水源供应来自市政管网	
		供电系统	电源接自市政电网	
4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	焊接机上方设安装集气罩进行烟尘收集，收集后的废气进入水喷淋塔喷淋治理后通过风机引至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P1）	
		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4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年用量、产品产量及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产品产量及能源消耗详见“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4-2。

表 4-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工序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台）
制管生产线	1	开卷机	1
	2	剪切对焊	2
	3	拉管成型	2
	4	固态高频焊机	2
	5	电脑飞锯机	2
	6	滚道台架	2
	7	分切机	2
机加工生产线	1	焊王气体保护焊机	4
	2	圆管焊接辅助机	5
	3	螺旋式空压机	1
	4	单管弯管机	1
	5	OTC 焊接机器人	12
	6	双头冲弧口机	1

7	踏板成型机	1
8	C型双侧成型机	1
9	普通型开式可倾倒压力机（25T）	3
10	通焊道液压机	1
11	螺杆机	1
12	油压三轮式滚牙机	2
13	大型长钉铆机（加长型）	2
14	焊接变位机	12
15	管端成型机	1
16	圆管焊接辅助机	2
17	普通型开式可倾倒压力机（16T）	5

4.5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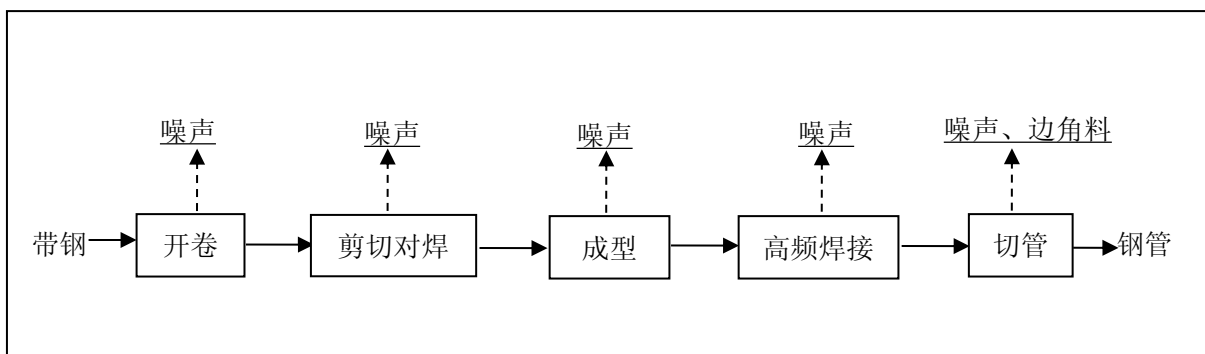


图 4-2.1 项目制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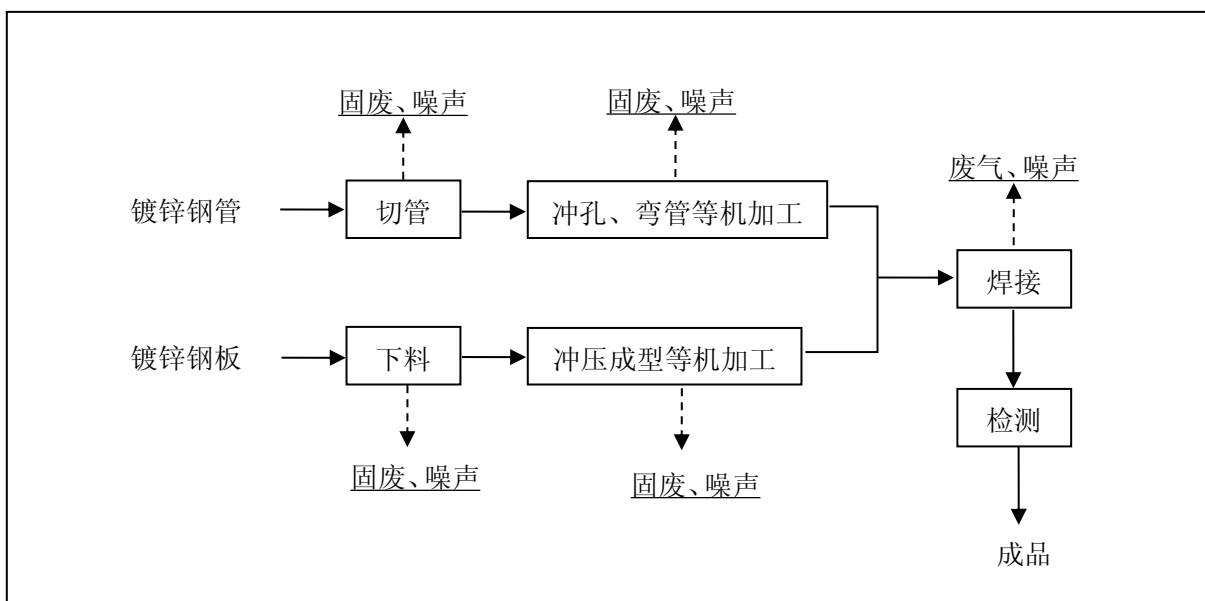


图 4-2.2 项目机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MF0818 型拱门式钢管脚手架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镀锌钢管按照客户所需规格采用切管机进行切管, 经过冲孔、弯管等一系列的机加工; 同时, 外购镀锌钢板按照客户所需的规格经过成型机, 冲压成型; 经过机加工后的钢管与钢板按照生产产品的技术特点进行组合焊接, 再经过质量检测合格后即得成品。

(2) 盘扣式立杆和盘扣式横杆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带钢经过制管生产线制得钢管, 再利用机加工生产设备及焊接设备进行下料、组焊得到产品。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见表 4-5。

表 4-5 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表

类别	污染源	所产生的污染物	处理措施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
废气	焊接烟尘	TSP	焊接烟尘依托现有工程水喷淋塔喷淋治理后通过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排气筒编号 P1)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等效A声级(L _{Aeq})	隔声、减振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切管工序	生产边角料	集中收集, 外卖处理
	焊接工序	废焊材	集中收集, 外卖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4.6 项目水平衡分析和物料平衡分析

4.6.1 水平衡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无需用水。项目主要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 参考《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5)。本项目职工 80 人, 其中 20 人住厂, 年工作 300 天, 住厂职工人均用水量按 150L/人·d 计, 不住厂职工人均用水量按 50L/人·d 计, 排放污水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该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6.0t/d (1800t/a), 排放量为 4.8t/d (1440t/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用排水平衡见表 4-6,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4-3。

表 4-6 项目用排水平衡表 (单位 m³/a)

用水项目	用水量	损失/去向量	废水量	排水去向
职工生活用水	1800	360	1440	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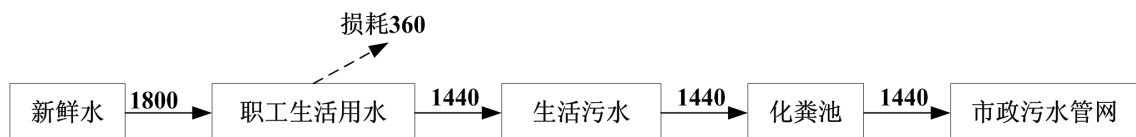


图 4-3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4.6.2 物料平衡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物料平衡如下表:

表 4-7 项目物料平衡表 (单位 t/a)

序号	投入		序号	产出	
	名称	用量		名称	产量
1	镀锌钢板	14100	1	MF0818 型拱门式 钢管脚手架	35000
2	镀锌钢管	20400	2	盘扣式立杆	20000
3	带钢	45900	3	盘扣式立杆	25000
4	焊丝	457	4	金属边角料	848.774
5			5	废焊材	4.57
6			6	产生焊烟	3.656
7	合计	80857	7	合计	80857

4.7 污染源强分析

4.7.1 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为租赁厂房进行生产, 本评价进行时, 厂房已建成, 故本次评价不再对厂房建设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4.7.2 运营期污染源分析

4.7.2.1 废水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t/d(1440t/a)。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氨氮等, 参考《给排水设计手册》(第五册城镇排水) 典型生活污水水质示例, 主要污染指标浓度选取为: COD: 400mg/L、BOD₅: 200mg/L、SS: 220mg/L、氨氮: 30mg/L。

根据水平衡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后,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后排放。参照刘毅梁发表的《武汉市住宅小区化粪池污染物去除效果调查与分析》中的数据, COD、BOD₅、SS、NH₃-N 的去除率分别为 15%、

11%、47%、3%，则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340mg/L、BOD₅178mg/L、SS116.6mg/L、NH₃-N29.1mg/L。

综上，项目废水水质及污染源强产生量见表 4-7。

表 4-7 项目废水的水质情况及源强情况表

污水来源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标准浓度限值(mg/L)	达标排放去向
			核算方法	浓度(mg/L)	产生量(t/a)	工艺	效率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1440	COD	类比法	400	0.58	三级化粪池	3%~47%	340	0.49	500	市政管网
		BOD ₅		200	0.29			178	0.26	300	
		SS		220	0.32			116.6	0.17	400	
		氨氮		30	0.043			29.1	0.042	45	

4.7.2.2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烟。

焊接烟尘是由金属及非金属物质在过热条件下产生的蒸汽经氧化和冷凝而形成的。项目焊丝成分不含铅和锡，其主要污染物为烟尘，主要成份为铁和锰等金属氧化物，粒度为 0.10 μm~1.25 μm。项目使用的焊机类型主要是 CO₂ 气体保护焊，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一文资料，施焊时烟尘发生量见表 4-8。

表4-8 不同焊接工艺的发尘量

焊接方法	焊接材料	焊接材料的发尘量 (g/kg)
二氧化碳焊	实芯焊丝 (φ1.6mm)	5~8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焊丝用量为 457t/a。根据上述发尘量（本项目每千克焊接材料发尘量均取最大值，发尘量按 8g/kg 计），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3.656t/a。焊接烟气采用焊接烟尘喷淋塔处理后通过风机风量为 27000m³/h 的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P1），集气罩收集效率取 80%，喷淋塔治理效率约 70%，则经处理后焊接烟尘排放情况见表 4-9。

表 4-9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废气量 (m³/h)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污染源参数			
				核算方法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焊接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27000	产污系数法	18.06	0.488	2.925	焊接烟尘喷淋塔	70	5.42	0.146	0.878	120	3.5	15	0.5	25
	无组织	颗粒物	/		/	0.122	0.731	/	/	0.122	0.726	1.0	/	L155.6m*W89.6m *H12m			

4.7.2.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噪声，噪声源强在 75-90dB(A)之间，详见表 4-10。

表 4-10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

噪声源	数量 (台/套)	声源 类型	噪声源强 dB (A)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 值 dB (A)	排放时间
开卷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4800h/a
剪切对焊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拉管成型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固态高频焊机	2	固定	80~90	隔声减振	65~75	
电脑飞锯机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分切机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焊王气体保护焊机	4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螺旋式空压机	1	固定	80~90	隔声减振	65~75	
单管弯管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OTC 焊接机器人	1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双头冲弧口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踏板成型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C 型双侧成型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普通型开式可倾 倒压力机 (25T)	3	固定	80~90	隔声减振	65~75	
通焊道液压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螺杆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油压三轮式滚牙 机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大型长钉铆机 (加 长型)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焊接变位机	1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管端成型机	1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圆管焊接辅助机	2	固定	75~80	隔声减振	60~65	
普通型开式可倾 倒压力机 (16T)	5	固定	80~90	隔声减振	65~75	

(4) 固体废物

根据产污环节分析，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职工生活垃圾。

①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项目生产过程中项目切管工序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约 848.774t/a，集中收集，外卖处理。

废焊材：根据类比分析，废焊材产生量约为焊丝用量的 1%，本项目焊条用量为 457t/a，则废焊材产生量约为 4.57t/a，集中收集，外卖处理。。

②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由下式得出：

$$G=K \cdot N$$

式中：G-生活垃圾产量 (kg/d)，K-人均排放系数 (kg/人·天)，N-人口数 (人)。

依照我国生活污染物排放系数，取 K=1kg/人·天，职工人数 80 人，其中 20 人住厂（不住厂折半计算），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 50kg/d，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 15t/a，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固体废物的分类及其产生量，详见表 4-11。

表 4-11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单位：t/a

类别	废物分类	产生情况		采用的处置方式	处置量 (t/a)
		产生量 (t/a)	核算方法		
一般固废	边角料	848.774	类比法	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	848.774
	废焊材	4.57	类比法	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	4.57
	生活垃圾	15	排污系数法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5

4.8 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主入口设置在厂区东侧，临近区域硬化道路，方便原辅料及成品的输送。主要布置原料区、制管生产区、机加工生产区、成品区，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 4-1。

厂房总平面布置功能区划较为明确，布局简约明朗，总体设计、布置符合环保布置要求。因此，本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4.9 产业政策分析

项目主要从事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发布的第 40 号令《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指导目录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4.10 选址可行性分析

4.10.1 土地利用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根据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图（见图 4-4）及出租方土地证，项目所在地块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选址基本合理。

4.10.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与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珠里片区，主要从事脚手架生产，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电子光电、机械制造（汽配、机械装备、金属压延加工）、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改造与提升农、林产品深加工（家具制造和农副产品加工）等传统优势产业。因此，项目基本符合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土地利用规划和产业布局要求。

（2）与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漳州金峰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函”（闽环保[2012]70）中内容：严格园区环保准入。…….园区禁止引进排放有毒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以氨氮排放为主的项目。电子产品禁止引进集成电路及半导体器件的前端工序、印刷电路板制造、太阳能电池前端工业硅、多晶硅原料生产等项目；金属压延加工业禁止引进冶炼项目；新材料产业禁止引入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项目；生物医药产业禁止引入生物、生化制品制造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以上行业，不受园区环保准入条件限制，因此项目选址符合规划审查意见函要求。

4.10.3 项目“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符合性分析

（1）与生态红线的相符性分析

目前，福建省及漳州市均未划定生态红线。项目选址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不位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地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等法律法规禁止开发建设的区域。故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控制要求。

（2）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①水环境

根据 2.3.1 水环境质量现状可知，本项目最终纳污水体九龙江西溪符合《地表

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建设符合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对区域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②大气环境

根据 2.3.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可知，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区域大气环境具有一定的容量。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不造成影响。

③声环境

项目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3 类功能区，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根据预测结果，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措施后，项目对周边声环境贡献值较小，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综合分析，项目建设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3）与资源利用上限的对照分析

项目原料均从正规合法单位购得，水和电等公共资源由当地相关单位供应，且整体而言项目所用资源相对较小，也不占用当地其他自然资源 and 能源，不触及资源利用上限。

（4）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没有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4.10.4 与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周边关系情况：项目租用国辉工贸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厂房，项目西北面为国辉工贸有限公司原料仓库，东北面为福建建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市蔡福美乐器有限公司，南面隔着开发区宝石路为珠里村，西面为国辉工贸有限公司成品仓库。项目厂址周围多为工业区企业，根据环境影响分析，建设单位在确实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保证各污染物治理达标后排放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可与周边各环境敏感目标相容。项目废水排放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在做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与周边环境可相容。

综上，项目的选址符合规划要求，与周边的环境可相容，选址基本合理可行。

5 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为租赁厂房进行生产，本评价进行时，厂房已建成，故不存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问题，该部分环境影响评价略。

6 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

6.1 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运营期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即：SS≤400mg/L、COD_{cr}≤500mg/L、BOD₅≤300mg/L），其中氨氮可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标准（即：氨氮≤45mg/L），然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2) 依托西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经调查，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污水处理规模2万吨/日，二期2万吨/日，三期2万吨/日，处理工程服务范围为芴城西区、金峰经济开发区。一期于2008年5月投入使用，二期扩建及提标工程于2017年10月投入生产。服务范围包括金峰经济开发区和漳州市城西区排放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采用采用布鲁塞尔氧化沟处理工艺，氧化沟处理工艺将厌氧区、好氧区、沉淀区集中布置，通过对设备运行时间及水体空间推流的设计分区。出水水质执行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九龙江西溪。

本项目废水量4.8m³/d，所排废水水质符合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再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由于项目水量不大，且水质较为稳定，污染物较为简单，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造成影响。

6.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为了进一步了解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本环评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AERSCREEN模式估算环境影响情况。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情况详见表6-1，无组织排放（矩形面源）情况详见表6-2。

表 6-1 项目点源参数表

编号		1
名称		1#排气筒(P1)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X	66
	Y	-53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13
排气筒高度/m		15
排气筒出口内径/m		0.5
烟气温度/°C		25
年排放小时数/h		4800
排放工况		正常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0.146

表 6-2 项目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1
名称		1#厂房
面源起点坐标/m	X	-5
	Y	1
面源海拔高度/m		11
厂房高度/m		12
面源长度/m		155.6
面源宽度/m		89.6
与正北向夹角/°C		0
年排放小时数/h		4800
排放工况		正常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0.122

(1)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详见表 6-3。

表 6-3 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 小时评价	0.9 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

项目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详见表 6-4。

表 6-4 废气污染物排放参数一览表

排放源类型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最大浓度处距离中心的距离 (m)	评价标准 (mg/m ³)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推荐评价等级
1#排气筒	颗粒物	0.00867	214	0.9	0.96	三级
1#厂房	颗粒物	0.00578	207	0.9	0.64	三级

根据估算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中，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0.96%， $P_{\max} < 1\%$ ，根据 HJ2.2-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确定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详见表 6-5。

(3) 环境保护距离划定

①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按照 HJ2.2-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中“8.7.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本项目大气预测结果显示，厂界外所以计算点短期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② 卫生防护距离分析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7.2 无组织排放的有害气体进入呼吸带大气层时，其浓度如超过 GB 3095 与 TJ36 规定的居住区容许浓度限值，则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生产车间焊接区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578mg/m³，占标率 0.64%，最大浓度落地距离 207m。TSP 的预测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因此，本项目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表 6-5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评价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PM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PM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1h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type="checkbox"/>				k>-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距()厂界最远()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t/a	NO _x : ()t/a	颗粒物: (1.604)t/a		其他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6.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在75~85dB(A)之间。为了说明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预测各产噪设备全部运行状况下各厂界的噪声值，选取各产噪设备的最高声级进行预测。本次选用以下预测模式进行噪声影响预测。

点源衰减公式：

$$L(r) = L_{(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 Ae$$

式中：L_(r)—距声源r处等效A声级，dB(A)；

$L_{(r_0)}$ — r_0 处等效 A 声级, dB(A);

r —声源距受声点距离, m;

A_e —墙体、屏障及其它因素引起的衰减量, dB(A)。

声压级叠加公式:

$$L_{ni}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i}{10}} \right)$$

式中: L_{ni} ——多个声源受声点声级, dB(A);

L_i ——第 i 个声源受声点声级, dB(A)。

根据噪声源分布情况, 预测计算运营期主要产噪设备全部运行情况下距离设备各厂界的达标情况, 预测结果见表 6-6。

表 6-6 运营期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位置	贡献值	现状值	预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西侧厂界外 1m	44.1	62.5	62.6	65	达标
△2#北侧厂界外 1m	41.6	62.0	62.1	65	达标
△3#东侧厂界外 1m	43.0	63.0	63.1	65	达标
△4#南侧厂界外 1m	49.3	59.5	59.9	65	达标
△5#珠里村	37.7	58.5	58.6	60	达标

根据上表, 项目相应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敏感点珠里村噪声预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该项目夜间不生产, 不产生噪声影响。该项目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6.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具体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6-7。

表 6-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废物分类	产生情况		采用的处置方式	处置量 (t/a)
		产生量 (t/a)	核算方法		
一般固废	边角料	848.774	类比法	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	848.774
	废焊材	4.57	类比法	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	4.57
	生活垃圾	15	排污系数法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5

由上表可知, 项目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对周围环境卫生影响较小。

建设单位在厂区内设置一般废物暂存点，必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有关要求设置贮存场所，严禁乱堆乱放和随便倾倒。危废暂存间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规定进行贮存、处置场的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

7 退役期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退役期停止生产，不再产生污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对环境不利的影响。退役后，部分设备可外售，设备转手或处理过程均可能产生二次污染，因此，生产企业在变更、淘汰设备时，应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设备，并不得将明令淘汰的设备转让他人使用，有效地将污染减少到最低限度，以免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该项目退役期对环境影响较小。

8 污染治理措施评述

8.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不存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问题，该部分环境影响评价略。

8.2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8.2.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t/d（1440t/a）。主要污染物有 COD、BOD₅、氨氮、SS 等。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三级化粪池是一种兼有沉淀污水中的悬浮物质和使粪便污泥进行厌氧消化作用的腐化沉淀池。其特点是构造简单、维护管理方便，是处理少量粪便污水的常用构筑物。三级化粪池的第一室为总容积的二分之一，其余两室均为四分之一。在化粪池的进口应设置导流装置，室与室之间和化粪池出口处应设置拦截污泥浮渣的措施，每室的上方应有通气孔洞。

当污水经过化粪池时，固体杂质借助重力作用沉淀下来，在适当的环境下，由于厌氧微生物的作用，沉淀污泥进行厌氧发酵，污水和污泥中的部分有机物被分解，并产生甲烷气、硫化氢气和二氧化碳气。由于化粪池中的水流速度很小，所以污水中的悬浮物的沉淀效果较高，污泥在池内进行厌氧分解的结果，使体积也显著缩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可以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故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项目生活污水治理措施可行。

综上，项目废水治理措施可行。

8.2.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在焊接机上方设安装集气罩进行烟尘收集，收集后的废气进入水喷淋塔喷淋治理后通过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P1）。喷淋塔的主要作用是降低烟气的温度，同时喷淋塔是一种最简单的湿式除尘装置，也低有喷嘴喷出向下运动。因尘粒和液滴之间的惯性碰撞、拦截和凝聚等作用、是较大的粒子被液滴捕集而除尘，除尘效率约 70%。项目焊接烟尘经喷淋处理后排放浓度可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

8.2.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拟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合理布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

②设备房采用隔音门窗。机器底部应加装防振装置，对高噪声工位用吸音材料局部环绕，进行部分消音处理等隔声、消音措施。

③定期检查、维修设备，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防止机械噪声升高。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该项目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处理措施可行。

8.2.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应贯彻我国控制固体废物污染“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技术政策。

（1）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切管、钻孔等机加工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可外卖处理。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

（2）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综上，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上述处置措施可以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和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治理措施可行。

9 环境保护投资及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本项目的环境工程投资主要包括运营期的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具体投资估算详见表 9-1。

表9-1 环保投资估算

时期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运营期	污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化粪池、污水管道（依托出租方）	0
	废气治理措施	焊接烟尘：焊接烟尘喷淋塔+15m排气筒	25
	噪声治理措施	设备减震、隔声	3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一般固废暂存区、垃圾桶等环卫设施等	2
合计	/	/	30

该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估算约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6%，本报告表的环保投资仅为估算值，企业投资时应以实际投资为准。

10 总量控制

10.1 总量控制项目

根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总量控制项目为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

10.2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根据总量控制要求，结合本项目工程排放的总量控制污染物，进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分析。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核对应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闽环发[2014]12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闽环发[2015]6号），以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核算项目排放总量。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440
	COD	0.49
	NH ₃ -N	0.042
废气	颗粒物	1.604
固废		0 t/a

(1)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中污染物 COD、NH₃-N 总量控制指标已计入芄城区生活污水污染物 COD、NH₃-N 总量统计指标中，不再重复核算，但应以达标排放为控制原则。

(2)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颗粒物不属于国控污染物，应以达标排放为控制原则。

11 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11.1 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指定兼职的环保人员，具体负责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检查、维护等相关环保工作。

11.2 依法进行排污申报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2018年1月10日公布施行），再结合《福建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48号，2014年9月1日起实行）的具体要求。为此，排污单位应当在排放污染物前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做到：

（1）排污单位应当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材料，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

（2）建设项目所在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或备案文件要求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按期完成并投入运行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交申请。

（3）排污单位的污染物年许可排放量，不得超过根据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或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行业最高允许排水量）或废气量核定的结果。

（4）排污单位的最高允许日排放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正常工况下污染物年许可排放量的日均值的2倍。

（5）排污许可证有效期最长不超过五年，有效期截止日期一般应当与国家或地方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期相衔接。有效期届满需继续排污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九十日前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延续或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

（6）《福建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一）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未延续的；（二）因关闭、转产或者其他原因终止排放污染物的；”以及排污单位基本情况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事项发生变化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出排污许可证变更申请，原发证机关应当在收到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符合条件的，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7）《福建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一）排放污染物不符合环境功能区或者总量控制要求的；（二）未按规定延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的；”发生变化的；因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后，排污单位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超过排放标准的；因生产规模、生产工艺改变等原因致使污染物排放种类发生变化、浓度或总量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

(8)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排污单位要求延续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九十日前向原发证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请。

(9) 根据 2017 年 11 月环保部发布的：关于做好环评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工作的通知，需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衔接，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原则上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原则上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80——其它”，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11.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各污染源排放口应设置专项图标，执行《环境图形标准排污口（源）》(GB15562.1-1995)，见表 11-1。要求各排污口（源）提示标志形状采用正方形边框，背景颜色采用绿色，图形颜色采用白色。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并保持清晰、完整。

表 11-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示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污水排放口	表示污水向水体排放
2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3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4			一般固体废物表示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5			危险废物表示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11.4 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步投产使用。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表 11-2。

表 11-2 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保设施	验收要求	验收内容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出水水质可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	COD≤500mg/L; BOD ₅ ≤300mg/L; SS≤400mg/L; NH ₃ -N≤45mg/L
废气	有组织	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至水喷淋塔喷淋治理后通过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	排气筒高度 15m; 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 排放速率 3.5kg/h
	无组织	加强废气集气效率, 加强车间密闭等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减振等措施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3 类: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验收落实情况
	一般固废	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 废弃包装物外卖处理。		验收落实情况
排污口	1、设一个总的污水排放口。同时必须规范污水口的建设。 2、建设单位应在排放口处树立或挂上排放口标志牌, 标志牌应注明污染物名称以警示周围群众。			

11.5 环境监测制度与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环境监测站对项目的废水、噪声进行监测，并进行环境监测工作。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11-3。

表 11-3 运营期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监测点	监测方法
1	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每年一次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委托监测
2	废气	颗粒物	每年一次	排气筒出口	委托监测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厂界	委托监测
3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年一次	厂界四周	委托监测
4	固体废物	产生量与处置量	每年一次	/	/

11.6 污染物排放清单及污染物排放管理要求

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清单见表 11-4。

项目需设置 1 个废水排放口，1 个废气排气筒，1 个一般固废暂存区，并定期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接受社会的监督。

表 11-4 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

一、工程组成													
占地面积 20000m ² ，建筑面积 15816.76m ² 。年产 8 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													
二、污染产排情况													
废水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拟采取的处理 方式	处理效率	执行标准限值	总量控 制指标
				mg/L	t/a	mg/L	t/a	mg/L					
	生活污水	1440	COD	400	0.58	340	0.49	三级化粪池	3%~47%	500	/		
			BOD ₅	200	0.29	178	0.26			300			
			SS	220	0.32	116.6	0.17			400			
氨氮			30	0.043	29.1	0.042	45						
废气	污染源 名称	排放 方式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执行标准限值		总量控制 指标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焊接烟尘	有组织	颗粒物	18.06	0.488	2.925	5.42	0.146	0.878	P1, 15m, 27000m ³ /h	120	3.5	/
无组织		颗粒物	/	0.122	0.731	/	0.122	0.726	L155.6m*W89.4m*H12m	1.0	/		
固废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处理情况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848.774	848.774	0	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							
		废焊材	4.57	4.57	0								
生活垃圾			15	15	0	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向社会信息公开要求		根据《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向社会公开相关企业信息。											
环境管理		落实报告的管理和监测计划，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台帐清楚，完整，规范化排污口。											

12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12.1 项目概况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位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20000m²，建筑面积 15816.76m²。主要从事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的生产，项目职工人数 80 人，其中 20 住厂，年工作时间 300d，两班制，每班工作时间 8h，年产 8 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

12.2 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地表水、环境空气及厂界声环境现状调查结果如下：

(1) 地表水

根据现状调查，项目区域纳污水体九龙江西溪水质能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满足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2) 环境空气

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所在区域大气现状可符合国家二级空气质量标准。

(3)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可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的 3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12.3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级约 70dB（A）~85dB（A）。项目噪声经有效降噪后，厂界噪声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相应的 3 类标准，项目投入正常运营后产生的机械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焊接烟尘。焊接烟气采用焊接烟尘喷淋塔处

理后通过风机风量为 27000m³/h 的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P1）。

（4）固废

项目金属边角料和废焊材集中收集外卖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2.4 主要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龙江西溪，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2）噪声

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来降低项目设备噪声的影响：

①合理布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

②设备房采用隔音门窗。机器底部应加装防振装置，对高噪声工位用吸音材料局部环绕，进行部分消音处理等隔声、消音措施；

③定期检查、维修设备，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防止机械噪声升高。

项目噪声经有效降噪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的 3 类标准，项目投入正常运营后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废气

项目焊接烟气采用焊接烟尘喷淋塔处理后通过风机风量为 27000m³/h 的风机引至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 P1）。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废气防治措施可行。根据估算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中，项目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增量均较低，周边环境颗粒物污染物浓度增量均低于对应的质量标准，确定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4）固废

项目边角料和废焊材集中收集外卖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卫生影响较小。

12.5 产业政策及选址可行性

（1）产业政策

项目主要从事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发布的第 40 号令《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指导目录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2) 选址合理性

项目用地符合用地要求,符合区域规划要求,满足“三线一单”控制要求,与周边环境基本相容,且区域环境现状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运营期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12.6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项目环保措施总投资约 30 万元,占总投资(5000 万元)的 0.6%。建设单位应将这部分投资落实到环保设施上,切实做到污染物治理后达标排放,特别是加强对废水、固废污染防治,将有利于创造一个良好、优美的生产和办公环境,减少对当地环境质量的影响。本项目的正常运行可增加当地的劳动就业和地方税收,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12.7 环境管理与检测计划

为了控制项目在运营期对所在区域环境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建设单位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应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及时了解工程在不同时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便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减轻环境污染。

12.8 总结论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选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项目选址合理,其建设符合国家当前有关产业政策。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符合环境规划要求。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按照本评价提出的措施执行,并加强对废水、噪声及固废的处理与处置,做到项目运营中各项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落实项目环境风险措施,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12.9 对策和建议

- ① 应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防范以及环境保护的意识。
- ② 应当按排污许可证核准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或者强度以及排污方式排放污染物。
- ③ 应加强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和日常维护管理。
- ④ 遵守关于环保治理措施管理的规定，定期提交设施运行及监测报告，接受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
- ⑤ 当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过批准后，若今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编制单位（盖章）：福建华力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 附件 1：委托书

委 托 书

福建华力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福建省环境保护条例》的要求，我单位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请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

委托单位：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盖章)

委托日期：2020 年 12 月 17 日

相关信息：

公司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建设地址	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		
公司法人代表	李森桃	电 话	
联系人	蔡艳红	电 话	13709337898

➤ 附件 2：企业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3：项目备案证明

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

备案日期：2020年12月18日

编号：闽发改备[2020]E010192号

项目代码	2020-350602-33-03-094855	项目名称	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企业名称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详细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319国道236号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租赁面积约20000平方米，购进开卷机、固态高频焊机、分切机、弯管机、液压机、焊接机器人及环保等新设备，建设一条制管及机加工的生产线，建成后年产8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主要建筑物面积:15816.76平方米，新增生产能力（或使用功能）：年产8万吨节能脚手架和盘扣式内支撑架		
项目总投资	5000.0000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0.0000万元，设备投资 3500.0000万元（其中，拟进口设备、技术用汇0.0000万美元），其他投资 1500.0000万元	
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		
漳州市芗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2月18日			

注：上述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备案申报单位负责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 附件 4：厂房租赁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漳州市国辉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就房屋租赁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房屋（场所）坐落在金峰工业开发区珠里片区国辉家具工业园区，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2019 年 05 月 01 日至 2028 年 04 月 30 日。

第三条 租赁用途：乙方租赁该房屋作为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住所（经营场所）使用。

第四条 年租金为人民币 1,500,000.00 元（含增值税专票）壹佰伍拾万元正，租金的支付期限及方式：按年支付租金。

第五条 乙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卫生费，并承担延期支付费用、违规操作等造成的违约责任；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房产税、出租所得税及附加费、水电表立户费等。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服从当地有关部门规定执行，若因此造成甲方财产等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因合同部分条款无效、被撤消或者终止的，不影响合同中独立存在的有关解决争议方法的条款的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送登记主管机关备案壹份。

出租方 (盖章、签字):

漳州市国辉工贸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30日

承租方 (盖章、签字):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30日

➤ 附件 5：噪声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H20122102

项目名称： 节能脚手架深加工生产线项目噪声监测

委托单位： 福建金正丰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开发区 319 国道 236 号

联系人： 蔡艳红

联系电话： 13709337898

签发日期： 2020 年 12 月 23 日

漳州市予恒环境保护监测有限公司



一、检测概况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情况	样品状态
厂界周围及珠里村敏感点	区域环境噪声	于企业厂界四周及珠里村敏感点布设噪声监测点。	正常、可测

二、分析项目和检测方法

项目类别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日期
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020.12.21-2020.12.22

三、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L_{Aeq} , 单位: dB(A))
2020.12.21	昼间	厂界西侧 1#	YH20122102S20101	62
		厂界北侧 2#	YH20122102S20201	62
		厂界东侧 3#	YH20122102S20301	63
		厂界南侧 4#	YH20122102S20401	59
		珠里村敏感点 5#	YH20122102S20501	58
	夜间	厂界西侧 1#	YH20122102S20102	49
		厂界北侧 2#	YH20122102S20202	51
		厂界东侧 3#	YH20122102S20302	51
		厂界南侧 4#	YH20122102S20402	51
		珠里村敏感点 5#	YH20122102S20502	48
2020.12.22	昼间	厂界西侧 1#	YH20122102S20103	63
		厂界北侧 2#	YH20122102S20203	62
		厂界东侧 3#	YH20122102S20303	63
		厂界南侧 4#	YH20122102S20403	60
		珠里村敏感点 5#	YH20122102S20503	59
	夜间	厂界西侧 1#	YH20122102S20104	49
		厂界北侧 2#	YH20122102S20204	50
		厂界东侧 3#	YH20122102S20304	48
		厂界南侧 4#	YH20122102S20404	50
		珠里村敏感点 5#	YH20122102S20504	48

附 1、现场监测照片



附 2、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 附件 6：网上公示截图